

证券代码：601088

证券简称：中国神华

公告编号：临 2010-036

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

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[2007]304 号文批准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[2007]185 号文批准，本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“A 股”）股票 18 亿股，面值每股人民币 1.00 元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6.99 元，并于 2007 年 10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
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的披露，本公司控股股东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“神华集团公司”）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4,691,037,955 股，全部为本公司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。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时，神华集团公司承诺：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，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。神华集团在承诺期间严格遵守上述承诺。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联合发布的《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》（财企[2009]94 号）等相关文件和公告，神华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中的 180,000,000 股股份已于 2009 年 9 月份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持有。上述转持后，神华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14,511,037,955 股股份。

根据神华集团公司的承诺和上述相关规定，神华集团公司所持的本公司 14,511,037,955 股股份将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神华集团公司所持的上述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后，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：

(单位：股)

	变动前	本次变动	变动后
一、有限售条件的 A 股合计	14,691,037,955	-14,511,037,955	180,000,000
其中：国家持股	14,691,037,955	-14,511,037,955	180,000,000
二、无限售条件的 A 股合计	1,800,000,000	+14,511,037,955	16,311,037,955
三、境外上市的流通股（H 股）	3,398,582,500	-	3,398,582,500
四、总股本	19,889,620,455	-	19,889,620,455

特此公告

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

董事会秘书

黄清

2010 年 9 月 27 日